

证券代码：836802

证券简称：天纳节能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江苏天纳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天纳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9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,377,877.6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,410,951.41 元，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,878,061.08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2,878,061.08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3,388,700 股，转增 2,541,525 股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,943,5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，每 10 股转增 1.5 股，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.5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6,943,5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2,873,725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：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9 年 9 月 20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9 年 9 月 23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9 年 9 月 20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转让日为 2019 年 9 月 23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（或转增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11,784,625	69.55	4,124,619	15,909,244	69.55
无限售流通股	5,158,875	30.45	1,805,606	6,964,481	30.45
总股本	16,943,500	100	5,930,225	22,873,725	1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22,873,725 股摊薄计算，2019 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0080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宜兴市新街街道兴业路 298 号主楼 1101 室 联系人：汤洪钰

电话：0510-87923399 传真：0510-87923399

九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天纳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江苏天纳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6 日